

附件 6

整体绩效自评报告

评价年度：2022 年度

评价单位：广东省遂溪县科学技术协会

一级预算部门单位（公章）：

填报日期：2023 年 5 月 8 日



根据遂溪县财政局关于开展 2023 年县级财政资金绩效自评工作通知（遂财绩〔2023〕2 号）要求，我单位及时布置自评，成立自评工作小组，明确分工，落实责任，认真开展自评自查工作，经查阅、核实有关账务及项目等执行情况，填写自评表格并综合分析，形成本评价报告。现将 2022 年度广东省遂溪县科学技术协会整体绩效自我评价报告如下：

一、单位基本情况

（一）单位机构设置、部门职能情况

广东省遂溪县科学技术协会属参公单位，核定参公编制 4 人，工勤编制 1 人。在职 5 人，离休 0 人，退休 4 人，政府购买服务人员 2 人，内设 1 个股室，秘书股。

主要职责是：

- 1、负责组织全县学术交流活动，活跃学术思想，促进科学、知识创新和决策的科学化、民主化。
- 2、开展对外民间科技交流与合作，发展与海外科技团体和科技工作者的友好往来。
- 3、负责日常性群众性科技知识普及工作；弘扬科学精神，传播科学思想和科学方法，捍卫科学尊严；推广先进技术，组织各类科技培训和继续教育工作；开展青少年科技教育活动。

4、组织科技工作者参与本县事务的政治协商、科学决策、民主监督工作；反映科技工作者的意见和要求，维护科技工作者合法权益。

5、开展专题决策论证，为党和政府提出科技工作的决策建议，开展科学技术咨询服务，接受委托承担项目评估、成果评审、农民专业技术职称评定等任务。

6、管理、指导县级学会、研究会、协会及镇级科协的业务工作，协调所属团体之间的关系，促进自然科学与社会科学的结合。

7、建立科技人才库和科技信息网络，积极举荐人才。倡导科技工作者树立高尚的科学精神，科学道德，表彰奖励优秀科技工作者；弘扬尊重知识、尊重人才的社会风尚。

8、兴办科学技术活动阵地；办好科普教育示范基地；兴办为学术活动、科技普及和为科技工作者、科技团体服务的事业。

9、负责科普作品征集和评选、奖励优秀论文和优秀建议。

10、负责开展创建科普示范镇活动。协调落实科普经费，拓宽资金渠道。

11、完成县委、县政府以及上级科学技术协会交办的其他任务。

（二）年度总体工作和重点工作任务

无。

（三）部门整体支出绩效目标

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围绕县委中心工作，狠抓重点工作落实，通过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评价，促进本单位从整体上巩固提升预算管理工作水平，强化支出责任，规范资金管理行为，提高财政资金使用效率，积极参与政务，主动管理事务，扎实做好服务，为依法履职提供有力支撑，为机关有序运转提供服务保障。

一是武装思想，提升政治站位高度。认真组织科普教育活动，组织，举办科普教师专题培训班、举办中华传统科普、文化讲座何各类科普大讲堂。保障各项科普活动的工作经费。

二是围绕中心强化监督，服务大局。发挥科普教育、科普宣传主体作用，搭建科普教育平台，发挥专门机构作用，为县委县政府提供科普教育参考，推动遂溪高质量发展。

三是落实安排其他各项工作经费。按照县委、县政府的部署要求，认真做好跟踪重点项目、基层挂点等重点工作，动员全体科技工作者积极主动参与乡村振兴工作。

四是做好机关党建建设，做好扶贫、创文工作，做好办公设备维护更替、机关工作宣传。

（四）部门整体支出情况

2022 年本部门年初预算数为 110.57 万元，决算数为 134.72 万元。

二、自评工作开展情况

(一) 评价小组情况。本单位成立由主要负责人任组长，分管领导任副组长，相关业务股室负责人为成员的绩效自评工作小组。

(二) 自评工作过程。为做好绩效自评工作，我单位积极协调进行自评资料的报送。

(三) 自评材料报送时间及质量。按时公开，我单位对所报送自评材料真实性、完整性、一致性、规范性负责。

(四) 自评材料报送及公开一致情况。本单位所报送的自评报告、数据表、评分表与公开的自评报告、数据表、评分表一致。

三、绩效自评情况

(一) 自评结果

基本完成 2022 年部门整体预算绩效目标，自评得分为 92 分。

(二) 部门整体支出绩效指标分析

对照《整体绩效自评指标评分表》逐项分析各指标完成情况。

1. 预算编制情况。

预算编制情况分析包括预算编制、目标设置 2 个二级指标，指标分值为 20 分，评价得分 17 分，本单位严格按照县预算编制要求，按时完成基础信息、项目库的报送工作。

2. 预算执行情况。

预算执行情况指标分值是 40 分，评价得分为 37 分，本单位根据批复的预算安排各项收支，确保预算严格有效执行。

3. 预算监督情况。

预算监督情况指标分值是 10 分，评价得分为 10 分。

4. 预算使用效益。

预算使用效益指标分值为 30 分，评价得分为 28 分。年初制定的各项工作，绩效目标完成情况良好，达到了预期目标。

(三) 部门整体支出绩效管理存在问题

无。

(四) 改进措施

无。

四、其他自评情况

无。